

# 茂业通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的说明

茂业通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茂业通信”）拟进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交易行为。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上市公司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已按照本办法的规定编制并披露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的资产交易行为，无须纳入累计计算的范围。中国证监会对本办法第十三条第一款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的累计期限和范围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交易标的资产属于同一交易方所有或者控制，或者属于相同或者相近的业务范围，或者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下，可以认定为同一或者相关资产。”

茂业通信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的情况如下：

## 1、参与设立股权投资基金

2018 年 2 月 9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设立股权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促进业务发展，公司拟在雄安新区，与上海稳实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稳实投资”）、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股权投资基金（并购/产业）（以下简称“海联金汇”）。上述三方拟认缴出资额分别为：稳实投资 100 万元，本公司 15,000 万元，海联金汇 15,000 万元，合计 30,100 万元；稳实投资、本公司、海联金汇拟认缴出资额占合计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0.3322%、49.8339%、49.8339%。

2018 年 2 月 9 日，公司在北京签署了《河北雄安泽兴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2018年3月12日，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设立股权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参与设立股权投资基金的决策与本次交易的决策是独立进行的。稳实投资、海联金汇与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在本次交易前12个月内参与设立股权投资基金与收购嘉华信息100%股权均系独立的交易行为，二者并无任何关联，无需纳入累计计算范围。

## 2、全资子公司购买资产

2017年11月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7年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长实通信1元购买资产的议案》。为开展IDC（互联网数据中心）机房设备的融资租赁业务做预备，延伸主业促进业务发展，广东长实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实通信”）拟向交易对方香港众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众立”），以现金1元人民币的价格收购新丝路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75%的股权。

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实通信1元购买资产的决策与本次交易的决策是独立进行的。香港众立与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在本次交易前12个月内批准全资子公司长实通信1元购买资产与收购嘉华信息100%股权均系独立的交易行为，二者并无任何关联，无需纳入累计计算范围。

除上述事项外，茂业通信本次交易前12个月内不存在其他购买、出售资产的情况。

特此说明。

茂业通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3月27日